

B00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建艺 公告编号:2026-020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
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由召集人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2月27日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9: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15:00-15:15的任意时段。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24日

7. 出席对象:

(1) 截至2026年2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股东。

特别提示:持股5%以上股东刘海云先生因承诺放弃表决权不得行使表决权,也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表决。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任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横滨道8号建艺集团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 议案披露时间:此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3.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4. 特别决议事项:无。

5. 会议登记等事项: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受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或者法人股东的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或授权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等;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或者法人股东的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的授权文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等。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至时间为2026年2月20日17:00,来信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会”。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年2月20日9:30-11:00,14:30-17:00。

3.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横滨道8号建艺集团6楼

邮政编码:518031

联系传真:0755-8378 6093

4. 会务常设联系人:

姓名:吴董军、黄雷

联系电话:0755-8378 6967

联系传真:0755-8378 6093

邮箱:invest@jygs.com.cn

5. 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6.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遭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7.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89”,投票简称为“建艺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投票:同意、反对、弃权。

3. 对涉及议案投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或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最后一次投票表决为准。但股东表决意见与总议案的表决意见相左时,视为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2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网站或股东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日

附件2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委托书

兹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 本次股东会投票表决意见表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委托人姓名(盖章):_____

(委托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建艺 公告编号:2026-019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2日

附件3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质的机构,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追索权由公司承担,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由单项保理业务的定期限确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